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收文日期	112.12.25
編 號	3015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3樓
承辦人：林啓翰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131
傳真：(02)22557926
電子信箱：AK0751@ntpc.gov.tw



22069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醫字第11224698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暨相關子法說明會報名簡章1份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辦理「衛生福利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暨相關子法說明會」敬請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112年12月11日藥濟企字第11230000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「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」及相關子法將於113年正式實施，為協助各界了解相關措施和準備，該會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三、各場次說明會時間如下：
 - (一)北部場：113年1月3日(三) 14:00-16:20
 - (二)南部場：113年1月5日(五) 14:00-16:20
 - (三)中部場：113年1月10日(三) 14:00-16:20
 - (四)東部場：113年1月16日(二) 14:00-16:20
- 四、說明會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各機構以2名為原則，若報名人數超過限制，主辦單位保留報名審核權利；或洽詢承辦人：王小姐 電話：02-2358-7343#351。
- 五、各場次報名網址及課程資訊，請參考附件課程簡章。

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
副本：

衛生福利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暨相關子法說明會 報名簡章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藥學部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（依筆畫順序排列）
- 四、說明：配合《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》及相關子法將於 113 年正式實施，為協助各界了解相關措施和準備，爰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五、參與對象：醫療機構、醫事人員、專業團體、保險業者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各機構以 2 名為原則，即日起採網路報名，額滿即止。
- 七、場次資訊：

場次	時間	人數	地點	報名
北部場	113 年 1 月 3 日(三) 14:00-16:20	150 人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6 樓第一會議室 (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145 號)	 https://reurl.cc/1GddoD
南部場	113 年 1 月 5 日(五) 14:00-16:20	100 人	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4 樓 階梯教室 (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976 號)	 https://reurl.cc/nLkMW2
中部場	113 年 1 月 10 日(三) 14:00-16:20	150 人	臺中榮民總醫院研究大樓 1 樓 第二會場 (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)	 https://reurl.cc/g0ybDE
東部場	113 年 1 月 16 日(二) 14:00-16:20	100 人	花蓮慈濟醫院協力樓 2 樓 和氣會議室 (花蓮縣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7 號)	 https://reurl.cc/K3Zzxn

八、議程：

時間	流程	講者
13:30~14:00		報到
14:00~14:05		開場
14:05~15:05	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 暨子法規介紹	北部場、中部場— 三軍總醫院 王志嘉醫師 南部場、東部場— 藥害救濟基金會 黃鈺嫻副執行長
15:05~15:20		休息
15:20~16:00	【實務經驗分享】醫療機構 因應醫預法實施之準備	北部場— 怡仁綜合醫院 黃文豪執行副院長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楊君宜主任 南部場— 中正脊椎骨科醫院 李玲玲主任 義大醫院 陳文旭部長 中部場— 大千綜合醫院 葉榮發課長 童綜合醫院 吳肇鑫副院長 東部場— 台東馬偕醫院 楊玉娟執行秘書 花蓮慈濟醫院 李毅醫務秘書
16:00~16:20		綜合座談